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管理能力(直接股权投资)建设及自评估情况
(年度披露-【20240130】)

一、风险责任人

风险责任人	姓名	职务	风险责任人基本信息
行政责任人	Cunqiang LI (李存强)	董事长	华泰人寿关于股权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pdf
专业责任人	骆琦	总经理助理、首席投资官	华泰人寿关于股权投资业务风险责任人的基本信息披露公告.pdf

二、组织架构

整体评估情况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具备独立的资产管理部门，并在资产管理部门下设独立的非重大股权投资团队和重大股权投资团队负责股权投资。公司确定董事长Cunqiang LI（李存强）为股权投资的行政责任人，确定总经理助理、首席投资官骆琦为股权投资的专业责任人，相关风险责任人信息已完成对原银保监会的报送和保险业协会披露。公司在华泰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保险集团”）内共享内部资源，由同为华泰保险集团子公司的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资产”）作为专业机构提供咨询服务和专业技术支持，自行开展股权投资；华泰资产于2021年8月取得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公司于2023年2月下发《关于调整资产管理部门下设股权投资团队的通知》（华寿人字〔2023〕021号），明确在资产管理部门下设非重大股权投资团队和重大股权投资团队负责股权投资，并在发文中明确了团队职责、团队负责人及人员配置等要求；公司于2023年8月下发《关于重大股权投资团队与非重大股权投资团队岗位职责的补充通知》（华寿人字〔2023〕167号），明确了非重大股权投资团队和重大股权投资团队岗位职责。公司重大股权投资团队设重大股权投资团队负责人、重大股权投资岗，非重大股权投资团队设非重大股权投资团队负责人、非重大股权投资岗，赵鹏为重大股权投资团队负责人，芮瑞为重大股权投资岗人员，赵鹏兼任非重大股权投资团队负责人，兰青为非重大股权投资岗人员，赵鹏、芮瑞、兰青满足相关要求。公司股权投资团队职责、团队负责人职责、岗位职责和人员配置均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关于股权投资的相关监管规定。

资产管理部门设置		
部门名称		资产管理部
股权投资部门 (团队)	发文时间	2023-02-10
	发文文号	华寿人字〔2023〕021号
	文件名称	《关于调整资产管理部门下设股权投资团队的通知》
	岗位设置	重大股权投资团队负责人，重大股权投资岗，非重大股权投资团队负责人，非重大股权投资岗

三、专业队伍

整体评估情况

我公司资产管理部门股权投资团队共配备了3名专业队伍人员，其中2名具有3年以上股权投资相关经验。赵鹏、芮瑞、兰青分别担任重大股权投资团队负责人（兼任非重大股权投资团队负责人）、重大股权投资岗、非重大股权投资岗。赵鹏具有7年以上股权投资相关经验，芮瑞具有1年以上股权投资相关经验，兰青具有5年以上股权投资相关经验。3名专业队伍人员均为兼职，无3年以上股权投资经验的专职人员，无专职投后管理人员，专业人员从业经历及专业资质均符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局关于股权投资的相关监管规定要求。

专业队伍人员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部门当前拥有0名具有3年以上股权投资相关经验的专职人员，其中专职投后管理的人员0名

序号	姓名	岗位	相关经验类型	经验年限(年)	是否兼职
1	赵鹏	股权投资团队负责人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7	是
2	芮瑞	重大股权投资岗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1	是
3	兰青	非重大股权投资岗	股权投资相关经验	5	是

专业队伍人员管理模式	
股权投资人员管理模式	共享资源开展直接股权投资
是否由集团内保险资产管理机构提供股权投资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	是
是否为成立2年内保险资产管理公司的控股股东	否
该保险资产管理机构名称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该保险资产管理机构是否具备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	是
是否自行开展间接股权投资	否

四、基本制度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资金运用制度体系，其中股权投资制度规范、完善，可有效控制投资决策和操作流程，公司股权投资相关制度均经过公司董事会或授权的公司管理层审批。公司股权投资制度包含授权机制、投资决策、投资操作、风险预算与全程管控、资产估值、激励约束和责任追究、信息披露和关联交易、后续管理与退出安排、应急处置和危机解决、资产托管等。公司各项制度可以保障股权投资业务合规、高效开展。股权投资相关制度已经公司内部流程正式发文。

股权投资基本制度	
授权机制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制度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2〕329号
发文时间	2022-12-3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制度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0〕170号
发文时间	2020-05-21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三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重大股权投资管理规定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1〕241号
发文时间	2021-08-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四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股权投资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014号
发文时间	2023-01-17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投资决策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制度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2〕329号
发文时间	2022-12-3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重大股权投资管理规定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1〕241号
发文时间	2021-08-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三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股权投资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014号
发文时间	2023-01-17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投资操作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重大股权投资管理规定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1〕241号
发文时间	2021-08-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股权投资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014号
发文时间	2023-01-17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风险预算和全程管控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政策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145号
发文时间	2023-06-02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2〕008号
发文时间	2022-04-2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三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2〕007号
发文时间	2022-04-2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四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2〕009号
发文时间	2022-04-2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五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偏好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2〕005号
发文时间	2022-04-2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六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键风险指标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2〕018号
发文时间	2022-05-1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七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系统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2〕024号
发文时间	2022-06-06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八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风险应急管理预案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253号
发文时间	2023-12-01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资产估值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资产估值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19〕303号
发文时间	2019-09-19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重大股权投资管理规定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1〕241号
发文时间	2021-08-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三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股权投资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014号
发文时间	2023-01-17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激励约束和责任追究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人员行为操守管理制度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16〕011号
发文时间	2016-01-18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奖惩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人字〔2022〕183号
发文时间	2022-12-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三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制度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2〕329号
发文时间	2022-12-3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四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绩效考核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2〕022号
发文时间	2022-05-18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五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重大股权投资管理规定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1〕241号
发文时间	2021-08-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六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股权投资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014号
发文时间	2023-01-17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信息披露和关联交易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182号
发文时间	2023-07-26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风险责任人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1〕242号
发文时间	2021-08-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三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005号
发文时间	2023-01-06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四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重大股权投资管理规定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1〕241号
发文时间	2021-08-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五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股权投资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014号
发文时间	2023-01-17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后续管理和退出安排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重大股权投资管理规定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1〕241号
发文时间	2021-08-2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股权投资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014号
发文时间	2023-01-17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应急处置和危机解决	
制度明细一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资产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15〕310号
发文时间	2016-01-14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二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风险应急管理预案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253号
发文时间	2023-12-01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制度明细三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股权投资管理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23〕014号
发文时间	2023-01-17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资产托管机制	
制度明细	
文件名称	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保险资产托管管理暂行办法
发文文号	华寿字〔2014〕088号
发文时间	2014-04-30
评估结果	符合规定

五、管理能力

整体评估情况
公司将在华泰保险集团统一管理的模式下，共享内部资源，由集团内具备股权投资计划产品管理能力的华泰资产作为专业机构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支持，投资团队经验丰富，具有相关产业整合管理能力。公司在战略和市场定位上将遵循风险可控、稳步推进的原则，发挥寿险资金长期稳定的负债优势，结合公司资金运用现状和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开展股权投资。

六、风险控制体系

整体评估情况
1、公司于2013年成立了独立的风险管理部，一直履行公司风险管理相关工作职责。公司根据《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政策》、《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绩效考核管理办法》等制度，公司形成了覆盖事前控制、事中监督、事后评价的完整的风险控制体系，根据现有制度体系，风险管理部可实现股权投资买入前的评估计量、持有期间的定期跟踪，并重点监测可能影响公司的重大事件。2、根据现有制度体系，公司风险管理部建立了独立于投资管理的内部报告机制，根据汇报对象或风险信息分享对象的不同，制定差异化汇报内容和流程，具体包括《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董事会下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管理层下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季度市场风险评估报告》、《指标监测报告》。

风险管理制度	1、公司已下发《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政策》明确了风险管理原则包括一致性原则、匹配性原则、全面性原则、全员参与原则；2、公司已下发《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操作风险管理办法》、《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键风险指标管理办法》等制度的明确了风险识别、评估、预警、监督与控制等环节的具体规定；公司已下发《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风险管理办法》，明确制定各类市场风险的定性和定量的监测标准和对权益价格风险进行计量的方法；公司已下发《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系统管理办法》、《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偿付能力风险应急管理预案》等制度，明确建立风险管理信息管理系统，自动识别、预警、报告和管理及控制风险手段。3、公司已下发《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员工奖惩管理办法》、《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涵盖了风险管理的责任追究机制及绩效评估。
风险管理系统	1、公司已建立全面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支持自定义监测指标、定期收集指标监测结果。根据指标监测结果，风险管理部定期向管理层、相关部门进行汇报，提示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实现风险预警与合规管理。2、根据《华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绩效考核管理办法》，风险管理部联合人力资源部建立了《风控考核指标扣分规则说明》，并实例化为绩效评估模板，严格遵守考核模板每年对绩效进行评估。

自评估结果及承诺

根据《关于优化保险机构投资管理能力监管有关事项的通知》及相关监管规定，我公司对股权投资管理能力建设进行了调研论证和自我评估，经过充分论证和评估，我公司达到了该项能力的基本要求，现按规定披露相关信息。

我公司承诺对本公告披露的及时性、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